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4)532/19-20(04)號文件

檔號：CB4/PL/TP

交通事務委員會
2020年5月15日的會議

有關推行"中環——紅磡"渡輪航線及 "水上的士"服務的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提供有關推行"中環——紅磡"渡輪航線及"水上的士"服務的背景資料，並概述立法會議員在以往討論此議題時提出的主要意見和關注。

背景

2. 據政府當局所述，港內渡輪服務擔當輔助陸上交通和鐵路服務的角色。天星小輪有限公司("天星小輪")自1999年起營運"中環——紅磡"及"灣仔——紅磡"渡輪航線。隨着公共運輸網絡改善，以及中環渡輪碼頭在2006年搬遷，該兩條渡輪航線平均每日乘客量不斷下跌。

3. 該兩條渡輪航線的牌照在2011年3月31日期滿前，運輸署在2010年9月至12月期間先後兩次招標，以遴選合適的渡輪服務營辦商繼續提供該兩條航線的服務。雖然放寬了有關的服務要求，以吸引營辦商競投營辦該兩條航線，¹但運輸署到2011年1月14日截標時仍未接獲任何標書。同時，鑒於該兩條

¹ 運輸署放寬了該兩條航線的服務要求，包括：

- (i) 把兩項服務分拆成兩個航線組合，為呈交服務建議提供更大彈性；
- (ii) 將經營時段稍為縮短，並容許減少服務班次，令服務水平更配合乘客需求模式；
- (iii) 容許調配座位數目較少的船隻經營有關持牌服務，以節省成本；及
- (iv) 容許縮減為長者乘客提供的票價優惠，以減少收入上的損失。

航線的營運持續虧損，加上預期乘客量增長不大，天星小輪在該兩條航線的牌照於 2011 年 3 月 31 日期滿後便停止營運該兩條航線。

4. 因應近期社會提出探討增加港內渡輪航線及推出"水上的士"服務的建議，² 政府當局決定復辦"中環——紅磡"渡輪航線及試推行經啓德、紅磡、尖東、西九龍及中環的"水上的士"服務。就此，運輸署於 2019 年 12 月 13 日為營運上述服務招標，並於 2020 年 3 月中完成標書評審工作。該署已選定一家營辦商，預期"中環——紅磡"渡輪航線及"水上的士"持牌渡輪服務將分別於 2020 年第二季及第四季開始營運。

立法會議員提出的主要意見及關注

停辦"中環——紅磡"及"灣仔——紅磡"渡輪服務

5. 在 2011 年 2 月 25 日的交通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認為停辦該兩條渡輪航線並不理想，因為乘客對有關服務大有需求。此外，有關渡輪服務是香港集體回憶的一部分，值得保留。委員亦就如何維持有關服務作出建議，包括提供資助，如同為離島渡輪服務提供特別協助措施，或容許社會企業以民政事務總署提供的資助營運有關服務。就此，事務委員會在該次會議上通過一項議案。

6.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政府的政策是確保公共運輸服務由私人營辦商按商業原則經營。當局為持牌服務招標時，歡迎所有機構(包括社會企業)提交營運建議。在提供資助方面，鑒於渡輪是離島居民唯一的交通工具，政府當局認為適宜為離島渡輪服務提供特別協助措施，以提升該等服務的財務可行性。鑒於現時有其他過海公共交通服務，政府並無有力理據為該兩項持牌渡輪服務提供直接資助。

港內渡輪服務在香港的角色

7. 政府當局在 2018 年 10 月 19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向委員簡介復辦"中環——紅磡"渡輪航線及推出"水上的士"服務的政策措施時，委員歡迎有關建議，並認為在鐵路服務受阻等情況下，港內渡輪服務是另一過海交通服務。他們籲請政府當

²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和旅遊事務署在《香港旅遊業發展藍圖》中建議探討圍繞港內主要旅遊景點的位置提供"水上的士"服務。

局探討提供更多港內渡輪航線及增加"水上的士"服務點數目的可行性。政府當局察悉上述建議，並表示在擬定渡輪服務建議中的服務航線及班次時會考慮乘客需求。

8. 自 2019 年 6 月以來有多項公眾活動舉行，其間出現破壞鐵路設施及堵塞主要道路和幹道的情況，導致交通服務嚴重受阻。鑒於吐露港公路及海底隧道被堵塞，政府當局在 2019 年 11 月 15 日至 18 日期間安排來往大埔和烏溪沙的特別免費渡輪服務，又在 2019 年 11 月 20 日至 29 日期間安排來往紅磡和灣仔及來往九龍城和灣仔的特別免費渡輪服務，以便市民出行。

9. 在 2019 年 11 月 15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認為香港過於依賴道路和鐵路交通系統，並再次籲請政府當局復辦更多港內渡輪服務，為乘客提供另一交通選擇。在 2019 年 12 月 18 日的立法會會議上，一名議員就港內渡輪服務提出口頭質詢，包括詢問當局會否制訂應變措施，利用渡輪服務應付交通突發情況；會否計劃提供來往新界和港島地區的渡輪服務，以及會否提供誘因，吸引營辦商營辦港內渡輪服務。

10. 政府當局在該次立法會會議上回應時表示，與鐵路及專營巴士的龐大運力相比，渡輪不論在載客量、航行時間以至班次方面均有限制。渡輪在 2018 年平均每天接載的乘客人次，約佔香港公共交通乘客總人次的 1%。因此，港內渡輪服務只可擔當輔助陸路交通服務的角色。關於應變措施，運輸署一直有就個別主要幹道及鐵路綫制訂應變計劃。一旦發生事故，運輸署和其他政府部門、公共交通服務營辦商和隧道橋樑管理公司會根據該等計劃保持聯繫及採取適當行動。在個別道路和幹道被堵塞期間，政府當局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安排特別免費渡輪服務，以滿足乘客需求。

11. 至於越來越多意見要求提供更多港內渡輪服務，政府當局補充，當局歡迎任何營辦新渡輪服務的申請，並會考慮所有因素，包括乘客需求，以及有關建議在財務和運作上的可行性。為減輕港內渡輪航線的營運成本，政府當局或會考慮採取措施，例如在適用的情況下接掌碼頭的保養工作，以及發還碼頭租金和豁免船隻牌照費，以增加營運渡輪服務的吸引力。

相關文件

12.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 I**。

最新發展

13. 政府當局將於 2020 年 5 月 15 日舉行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向委員簡介推行"中環——紅磡"渡輪航線及"水上的士"服務的事宜。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20 年 5 月 8 日

推行"中環——紅磡"渡輪航線及
"水上的士"服務

相關文件一覽表

日期	會議	文件
25.2.2011	交通事務委員會	<p>議程 https://www.legco.gov.hk/yr10-11/chinese/panels/tp/agenda/tp20110225.htm</p> <p>會議紀要 https://www.legco.gov.hk/yr10-11/chinese/panels/tp/minutes/tp20110225.pdf</p>
19.10 2018		<p>議程 https://www.legco.gov.hk/yr18-19/chinese/panels/tp/agenda/tp20181019.htm</p> <p>會議紀要 https://www.legco.gov.hk/yr18-19/chinese/panels/tp/minutes/tp20181019.pdf</p>
28.11.2018	立法會會議	<p>第7項質詢——渡輪服務 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811/28/P2018112800525.htm?fontSize=3</p>
15.11.2019	交通事務委員會	<p>議程 https://www.legco.gov.hk/yr19-20/chinese/panels/tp/agenda/tp20191115.htm</p> <p>會議紀要 https://www.legco.gov.hk/yr19-20/chinese/panels/tp/minutes/tp20191115.pdf</p>
18.12.2019	立法會會議	<p>第1項質詢——渡輪服務 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912/18/P2019121800463.htm?fontSize=3</p>
6.4.2020	財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	<p>答覆編號：THB(T)075 https://www.legco.gov.hk/yr19-20/chinese/fc/fc/w_q/thb-t-c.pdf</p>